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04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召集，并于2022年6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7月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78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6.67万股，并于2022年6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6,000,000.00元变更为74,666,700.00元。公司总股本由56,000,000.00股变更为74,666,700.00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现拟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其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上述变更事宜，相关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为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以及保证公司首发上市工作的正常推进，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项目建设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以及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8855号《关于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464.04万元以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145.11万元，拟置换2,609.15万元。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8855）。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

以循环滚动使用。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7月18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9）。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日